附件2：

2019首届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大赛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天津市促进旅游业发展两年行动计划（2019—2020年）》，进一步挖掘我市旅游商品资源，推动天津地方特色产品向旅游商品转化，促进旅游商品创新研发和生产销售，繁荣我市旅游商品市场，特制定方案如下：
 一、目的意义
 着力打造“天津礼物”品牌，推出一批地方特色鲜明、符合市场需求、彰显天津文化内涵的特色旅游商品，推动我市旅游商品品牌化、系列化、市场化发展，进一步提升知名度、美誉度和吸引力。助力天津旅游商品营销中心创建，共建“网红城市”，形成“打卡地标”，推动旅游商品企业与市场有效对接，引导优质旅游商品聚集，扩大旅游购物消费，不断满足中外游客日益增长的旅游消费需求。

1. 名称

2019首届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大赛

1. 主题

打造网红城市，共享天津礼物

四、组织机构

1、指导单位：天津市委宣传部

2、主办单位：天津市文化和旅游局

3、支持单位：天津市商务局、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天津市知识产权局、天津市文明办、天津市文改办

4、承办单位：天津北方文化产业投资集团

5、协办单位：各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,天津礼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、天津轨道交通集团、天津博物馆、天津市风貌建筑文化旅游有限公司、天津市滨海国家广告产业园、拾互动天津公司、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、天津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、喜马拉雅天津营销中心、天津财经大学旅游研究与规划中心、文旅智营—国家旅游商品研发中心（天津）联合研发基地

6、媒体协办：天津海河传媒中心等

7、成立2019首届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大赛组委会，市文化和旅游局分管局领导任主任。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和旅游局产业处，会同文投集团负责大赛日常统筹和组织落实工作

8、设立大赛评审组，邀请高等院校及业界专家等组成

五、活动安排

本次活动包括宣传发动、报名参赛、组织评选等环节。

1、宣传发动（10月下旬至11月），利用新闻媒体加强宣传，调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。

2、报名参赛（10月底至11月底），吸引旅游商品企业通过网上报名参赛。各区文化和旅游管理部门组织辖区内企业报名。同时，组委会对报名商品进行初选。

3、组织评选（12月），开展公众网络投票活动，提高关注度和影响力。组织评审组对报送商品进行评审，确定最终结果并公示。

六、奖项设置及推广

1、评选出100件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，颁发证书。另设最佳人气奖、最具创新奖、最佳传承奖、最优设计奖、最佳活力品牌等奖项若干。

2、推选出10个旅游商品“天津礼物包”。

评选出的旅游商品将纳入“天津特色旅游商品名录”并加强宣传推广，优先进入天津礼物新零售渠道、线下体验店和线上旗舰店，参与自动贩售机项目等。给予相关政策支持，可在“天津礼物”文化市集集中展示，在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产权平台上挂牌交易。具有良好市场发展潜力、可产生持续经济效益的，将提供升级改造服务并进行项目孵化。

1. 参赛商品范围

本届大赛主要征集体现天津特色文化的旅游商品，主要包括（但不限于）以下范围：

（一）参选100件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：

1、工艺美术类：体现天津文化内涵、地域特色、工艺美术技艺及独到匠心的产品。

2、民俗艺术类：指依托天津地方文化、习俗或民间手工艺，具有明显地域特色，结合地方习俗开发或制作的，具有较强实用性的商品。

3、旅游装备类：指外出旅游时所必需的商品和个人装备品。

4、旅游生活用品类：具有代表天津地方品牌、制造工艺或研发设计能力的，满足游客需要的旅游日用品，以生活、家居、常用品、必需品为主。

5、旅游文创类：围绕天津旅游景区、博物馆、展览馆、标志性建筑物等相关主体设计开发的旅游文化创意商品，以及具有具有地域性、纪念性的旅游纪念品。

6、旅游饮食类：体现天津特有饮食文化，可将传统、特色美食转化为精美便携的特色食品。

7、旅游饮品类：即开即饮的液体饮品，即冲即饮的饮品及茶品、咖啡，特色酒品等。

8、服饰装饰类：具有天津地方特色的人体穿戴服饰及装饰品等。

9、智慧科技类：包括但不限于个人智能可穿戴设备、小型家用电器及结合虚拟现实与5G等现代科技的相关产品。

10、地方特色农产品类：具有地理标志，包装完整，有商品化特征的天津地方特色农副产品。

（二）推选10个旅游商品“天津礼物包”：

在入围的100件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中，由大赛评审组推选出10个旅游商品“天津礼物包”。可为同品牌特色旅游商品的系列组合，也可为多种品牌商品的跨界组合。

八、评审标准及评选规则

（一）评审标准

1、市场性：已在市场销售，满足旅游消费者购物需求，符合市场规律，定价合理，拥有较高的受欢迎程度。

2、文化性：具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，能反映天津地域文化特色、城市文化内涵和民俗元素等。

3、创新性：注重科技与文化的融合，设计创意新颖，技艺或品种独创。

4、设计性：设计精巧、美观，具备较高的艺术性、观赏性、纪念性，能满足市场大众的审美要求。

5、实用性：满足居家生活、商务办公、休闲娱乐需要,包装合理，便于携带和运输。

6、环保性：应保证生产过程环保，符合标准生产流程，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环保要求。

（二）评选规则

大众投票推荐（权重20%）与专家评选（权重80%）。

1、大众投票：大赛进行期间，开展公众网络投票活动，由社会大众通过票选平台为参赛商品进行投票，提高关注度和影响力（参赛者不得利用技术手段恶意刷票，经认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。拒绝使用不雅网名进行投票）。

2、评审组评选：由大赛评审组专家进行评选，就参赛商品的市场性、文化性、创新性、设计性、实用性、环保性等进行评分。并推选出10个“天津礼物包”。

九、相关要求及说明

所有符合本届大赛主题及参赛要求的机构、单位均可报名自愿参赛，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。

1、参赛商品应以“天津礼物”核心理念为指导，体现天津旅游文化特色、地域特色和人文特色，并已在市场销售的商品。

2、参赛商品应权属清晰、无版权争议，不得仿冒国内外已上市的产品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。产品质量安全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生产技术规范要求。知识产权和产品质量安全责任由参赛方负责。当获奖商品侵犯其他商品的知识产权、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时，大赛组委会将收回其所获奖项。

3、参赛商品的报送，根据企业自身产品种类、规格、样式等，不限制种类数量，每种品类需报送一件(套)实物，准备投产的商品应报送样品（包含具体商品内容）。参赛商品重量一般不超过15公斤，外包装尺寸一般不超过50cm x 50cm x 50cm，零售价格不超过2万元。

4、符合参赛规则的参赛商品及设计作品所有者，应配合参加大赛组委会的展示及有关宣传推广活动，如发布获奖作品信息、展览展示、出版刊物等。

5、本届大赛免收报名费和评审费，参赛商品设计费、模型、样品、制作等费用均由参赛者承担。参赛所提交的参赛作品照片、电子文件与文本等（除参赛实物外）概不退还。

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。

十、提交内容及报名方式

1、请在大赛宣传网址下载并填报2019首届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大赛报名表（电子档报至指定邮箱，审核通过后盖章，提交纸质版与参赛实物一同报送）。

每件(套)参赛商品需提供实物照片2张以上（照片格式为JPG，分辨率不低于300dpi，图片大小1至3MB）；商标注册证照片1张；营业执照副本照片1张；参赛商品的展示短视频（20s左右）。如有专利证书或版权注册证书的请提供证书照片1张。报名资料上传至指定邮箱。

2、参赛食品、茶品、饮品、调味品等商品，需报送食品生产许可证照片；电子类和电器类商品，需报送3C认证证书照片；国家规定需强制生产认证的其他类商品，也需提交相应证书照片(审核成功后，将证书复印件与参赛实物一同报送）。

3、审核通过后，将参赛商品实物及盖章的报名资料交至以下地址：天津北方文化产业投资集团——天津市华苑高新区智慧山西塔9层（周一至周五10：00—12：00，14：00—17：00）)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1、组委会征集组联系人：杨丛丹 、贾佳

2、联系电话：022-59082870

3、报名电子邮箱：tianjingift@126.com

4、大众投票网址：“天津礼物”微信公众号

5、大赛宣传网址：北方网

十二、开展系列活动

为促进天津旅游商品持续健康发展，进一步繁荣文化旅游市场，畅通研发生产和销售渠道，培育“天津礼物”品牌，服务于“网红城市”和旅游“打卡地标”的打造，拟会同文投集团开展以下系列活动：

1、天津礼物网红带货节

2、天津礼物非遗·老字号升级改造

3、天津礼物走进直播间系列采访活动

4、天津礼物自动贩售机项目

5、天津礼物“国潮实验室”快闪活动

6、天津礼物高校巡讲活动

附件：1.2019首届“天津礼物”旅游商品大赛报名表

2.参赛商品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书

2019年10月24日